

Q/XMJY

内蒙古锡蒙酒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MJY 0001S—2023

白酒（清香型）

2023 - 11 - 02 发布

2023 - 11 - 12 实施

内蒙古锡蒙酒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-2020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根据 GB 275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内蒙古锡蒙酒业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内蒙古锡蒙酒业有限公司起草。

本标准由内蒙古锡蒙酒业有限公司批准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唐玉兰、石廉楷。

白酒（清香型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白酒的技术要求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高粱、燕麦、大麦、豌豆为主要原料，经固态发酵、固态蒸馏、勾调而成的白酒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 27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
- GB 275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
- GB 27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
-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
- GB 4806.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陶瓷制品
- GB 4806.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玻璃制品
- GB 5009.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
- GB 5009.3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氰化物的测定
- GB 5009.22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酒中乙醇浓度的测定
- GB 5009.26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甲醇的测定
-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
-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
- GB 1245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酸的测定
-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
- 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- GB/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
- GB/T 8231 高粱
- GB/T 10781.2 白酒质量要求 第二部分：清香型白酒

GB/T 10345 白酒分析方法

GB/T 10460 豌豆

GB/T 11760 大麦

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
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0号

3 技术要求

3.1 原料要求

3.1.1 高粱

应符合 GB/T 8231 的标准和有关规定。

3.1.2 燕麦

应符合 GB 2715 的标准和有关规定。

3.1.3 水

应符合 GB 5749 的标准和有关规定。

3.1.4 大麦

应符合 GB/T 11760 的标准和有关规定。

3.1.5 豌豆

应符合 GB/T 10460 的标准和有关规定。

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色泽和外观	无色或微黄色，清亮透明，无悬浮物，无沉淀物。	按 GB/T 10345 规定的方法检验
香 气	具有清香纯正，幽雅突出，香气绵长，无异味。	
口 味	醇厚绵甜，酒体柔和爽净、回味悠长。	
风 格	清香幽雅、丰满圆润、绵柔净爽，具有典型的清香型风格。	

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酒精度 ^a , %vol	21.0~69.0	GB 5009.225
固形物, g/L	≤ 0.50	GB/T 10345
总酸, g/L	≥ 0.40	GB 12456
总酯, g/L	≥ 0.80	GB/T 10345
乙酸乙酯计, g/L	≥ 0.40	GB/T 10345
甲醇 ^b , g/L	≤ 0.6	GB 5009.266
氰化物 ^b (以HCN计), mg/L	≤ 8.0	GB 5009.36
a 酒精度实测值与标签示值允许差为±1.0%vol。		
b 甲醇、氰化物指标均按 100%酒精度折算。		

3.4 污染物限量

污染物限量中“铅（以Pb计）≤0.4mg/L”，其检验方法按GB 5009.12规定的方法检验。其他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中白酒的规定，按GB 2762中规定的方法检验。

3.5 真菌毒素限量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，按 GB 2761 规定的方法检验。

3.6 净含量

应符合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按 JJF 1070 规定的方法检验。

4 生产加工过程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5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5.1 标志

产品包装应有明显标志，食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 和 GB 2757 的规定。预包装产品应符合 GB/T 10781.2 的规定，标识产品类型为“固态法白酒”。产品包装运输图示应符合 GB/T 191 的规定。并按相关规定标注“过量饮酒有害健康”等警示标识。

5.2 包装

本产品采用玻璃瓶或陶瓷瓶装，玻璃瓶应符合 GB 4806.5 的规定，陶瓷瓶应符合 GB 4806.4 的规定，外包装采用瓦楞纸专用包装箱，瓦楞纸箱应符合 GB/T 6543 的规定。包装箱体上应注明小心轻放、请勿倒置等标识。所用包装材料应符合有关食品安全卫生要求。

5.3 运输

运输工具必须清洁、卫生。产品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腐蚀性、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混装混运。运输过程中不得曝晒、雨淋、受潮。搬运时应轻拿轻放，严禁扔摔、撞击、挤压。

5.4 贮存

产品应贮存在阴凉、干燥、通风的库房中；严禁露天堆放、日晒、雨淋或靠近热源；包装箱底部应有垫板，离墙离地保存，产品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腐蚀性或有异味的物品同库储存。
